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开通基金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根据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北证券”）签署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及补充协议，现将相关业务开通情况公告如下：

一、从 2022 年 12 月 2 日起，东北证券开始代理销售本公司旗下中海海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基金代码：013581）、中海海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基金代码：013582），仅限前端收费模式。

届时投资者可通过东北证券办理上述基金开户、申购、赎回、基金转换、基金定投及其他相关业务。

二、本公司将同时在东北证券开通上述基金转换业务，单笔转出最低申请份额为 1 份。

三、本公司将同时在东北证券开通上述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每期定投最低扣款金额 1 元。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360

2、本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9788（免长途话费）

公司网址：www.zhfund.com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

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欲了解上述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或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2日